

ICS 13.100
C57

GBZ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

GBZ 179—2006

医疗照射放射防护基本要求

Basic principles for radiological protection of medical exposure

2006-11-03 发布

2007-04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引言	V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责任	2
5 医疗照射的正当性判断	3
6 医疗照射防护的最优化	3
7 设备要求	9
8 潜在照射	10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放射诊断医疗照射的指导水平	12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核医学诊断医疗照射的指导水平	14
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扶持患者人员、慰问者和探视者的剂量限值	16

前 言

本标准 4~8 章和附录 C 为强制性,其余为推荐性。
本标准附录 A 和附录 B 是资料性附录,附录 C 是规范性附录。
本标准由卫生部放射卫生防护标准专业委员会提出。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准。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。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良安、张文艺。